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26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会议于2018年7月6日上午9:00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到会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由董事长陈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八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2018年6月实施了2017年度权益分派，根据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审议后，同意对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

经本次调整，尚未解锁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应由4.35元/股调整为4.33元/股；尚未解锁预留部分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应由4.30元/股调整为4.28元/股。

《三全食品股份公司关于调整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对此出具

了法律意见书，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董事李娜女士为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以上议案关联董事，在审议以上议案时回避表决，由其他八名非关联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2、以九票同意，零票反对，零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原独立董事杜海波先生在任职期间担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公司已于2018年5月11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了郝秀琴女士为公司新任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更换情况，选举郝秀琴女士为审计委员会主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情况如下：

（1）战略委员会委员由陈南、陈泽民、贾岭达、陈希、沈祥坤组成，陈南担任该委员会主席；

（2）审计委员会委员由郝秀琴、张雷、臧冬斌组成，郝秀琴担任该委员会主席；

（3）提名委员会由臧冬斌、陈南、沈祥坤组成，臧冬斌担任该委员会主席；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臧冬斌、陈希、郝秀琴组成，臧冬斌担任该委员会主席。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北京市君泽君律师事务所关于《关于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的法律意见书》；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三全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7日